

學士後教育學分班【新竹班】【桃園班】
「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及「教保專業知能課程學分證明書」
發放前置作業

注意：因應中心後續審查流程，敬請各位學員留意時間及早備妥文件，按時繳交，未按時間繳交者逾時不候，謝謝配合。

請各位學員按各班規定時間備妥下列文件：

- 學士後教育學分班【新竹班】請於 4 月 12 日（六）由班代收齊後交至師資培育中心。
- 學士後教育學分班【桃園班】請於 4 月 12 日（六）由班代收齊後交予陳儒晰老師。

身分	學士後教育學分班【新竹班】【桃園班】
準備文件	1. 填寫「修畢幼兒園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 2. 填寫「幼兒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修習科目及學分表」。 3. 填寫「教保專業知能課程學分申請書」。 4. 畢業證書影本（與報名學士後教育學分班時同一張）。 5. 學士後教育學分班每學期成績單影本。(本學期成績單由師培中心直接提供給幼兒保育系審核) *將自己修過的教保課程以螢光筆註記 6. 線上填寫寄發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及教保專業知能課程學分證明書地址。【連結】
備註	填寫「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學分表」及「教保課程學分申請書」， 印出且確認無誤後簽名，與其他文件妥善夾為一份 於 4 月 12 日（六）交予班代。

學士後教育學分班

※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範例：

請學員填寫藍字部分，印出且確認無誤後簽名，與學分表、教保課程學分申請書、畢業證書影本及學士後教育學分班每學期成績單影本妥善夾為一份繳回。

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
學士後教育學分班學員
修畢幼兒園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

(114)明新(育)字第114XXXX 號

查學員 李小花 (身分證字號：M123456987) 係中華民國 72 年 1 月 1 日生，經認定修畢規定之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依師資培育法第8條第3項規定發給證明書。

此 證

校長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6 月 3 0 日

確認所填資料無誤，簽名：

學士後教育學分班

※學分表範例：

請學員填寫藍字部分及確認修習時間，印出且確認無誤後簽名，與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教保課程學分申請書、畢業證書影本及學士後教育學分班每學期成績單影本妥善夾為一份繳回。

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 師資培育中心 幼兒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修習科目及學分表

系所別：學士後教育學分班 學號：A10010001 姓名：李小花

修習起訖時間：民國 112 年 9 月至民國 114 年 6 月

※ 教育專業課程（教育部 112 年 06 月 14 日臺教師(二)字第 1120058634 號函核定）

教育專業課程		課程類別	科目名稱	修習時間	學分	成績
	必選修科目及學分	專門課程	幼兒數學與科學	113(2)	2	修讀中
			幼兒社會探究與情緒表達	112(2)	2	80
		教育基礎課程	教育哲學	112(1)	2	抵免
			教育心理學	112(1)	2	抵免
			教育社會學	112(2)	2	抵免
		教育方法課程	幼教課程模式	113(1)	2	80
			幼兒教學原理與應用	112(2)	2	80
			統整性課程規劃與實踐	113(2)	2	修讀中
			幼兒園融合教育理論與實務	112(2)	2	80
		教學實習課程	幼兒園教學實習(一)	113(1)	2	80
	幼兒園教學實習(二)		113(2)	2	修讀中	
合計學分數					22	
課程類別			科目名稱	修習時間	學分	成績
教保專業知能課程			幼兒發展	112(1)	3	80
			幼兒觀察	112(1)	2	80
			特殊幼兒教育	112(1)	3	80
			幼兒教保概論	112(1)	2	80
			幼兒學習評量	113(1)	2	80
			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設計	112(2)	3	80
			幼兒健康及安全	112(2)	3	80
			幼兒園、家庭與社區	113(2)	2	修讀中
			幼兒園課室經營	113(1)	2	80
			幼兒學習環境設計	112(2)	2	80
			幼兒園教材教法(一)	113(1)	2	80
			幼兒園教材教法(二)	113(1)	2	80
			教保專業倫理	113(2)	2	修讀中
			幼兒園教保實習	113(2)	4	修讀中
合計學分數					34	

確認所填資料、成績及修習時間無誤，簽名：

※教保課程學分申請書範例：

請學員填寫藍字部分及確認學分數，印出且確認無誤後簽名，與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學分表、畢業證書影本及學士後教育學分班每學期成績單影本妥善夾為一份繳回。

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

教保專業知能課程學分申請書

查學生李小花係中華民國 72 年 1 月 1 日生，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M123456987，於112年9月入學本校修讀幼兒保育系課程，在學期間修畢符合幼兒園教保專業知能課程規定，修課內容如下表，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部定教保專業知能課程科目名稱 及學分數		開設課程科目 名稱	學分	成績
幼兒發展	3	幼兒發展	3	80
幼兒觀察	2	幼兒觀察	2	80
特殊幼兒教育	3	特殊幼兒教育	3	80
幼兒教保概論	2	幼兒教保概論	2	80
幼兒學習評量	2	幼兒學習評量	2	80
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設計	3	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設計	3	80
幼兒健康與安全	3	幼兒健康與安全	3	80
幼兒園、家庭與社區	2	幼兒園、家庭與社區	2	修讀中
幼兒園課室經營	2	幼兒園課室經營	2	80
		幼兒學習環境設計	2	80
幼兒園教材教法 I(包括幼兒教保活動六大課程領域)	2	幼兒園教材教法(一)	2	80
幼兒園教材教法 II(包括幼兒教保活動六大課程領域)	2	幼兒園教材教法(二)	2	80
教保專業倫理	2	教保專業倫理	2	修讀中
幼兒園教保實習	4	幼兒園教保實習	4	修讀中
總計			34	

申請人簽名：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初審：

複審：